

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为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德环境”）拟与公司控股股东山东省水利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工局”）签订借款协议，由威德环境向水工局借款合计不超过 5000 万元，借款年利率为 8%，总期限不超过 1 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计算。公司可根据其流动资金情况在总额度及总期限内多次拆借，每次借款单独签订借款合同，单次借款期限不超过三个月。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山东省水利工程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关联交易事项，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公司董事高光太

和王栋启分别为山东省水利工程局有限公司总经理和监事，关联董事高光太、王栋启回避表决。该事项需提交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山东省水利工程局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解放路 112 号	有限责任公司 (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赵志强

(二)关联关系

山东省水利工程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威德环境拟与公司控股股东山东省水利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由威德环境向水工局借款合计不超过 5000 万元，借款年利率为 8%，总期限不超过 1 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计算。公司可根据其流动资金情况在总额度及总期限内多次拆借，每次借款单独签订借款合同，单次借款期限不超过三个月。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控股股东山东省水利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协议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

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本次借款为补充威德环境的经营性流动资金，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促进企业更好发展。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关联交易系公司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对公司无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2日